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股份”或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天元股份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及结论如下：

一、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大额转账凭证，查阅公司编制的《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华兴专字[2022]22000210033 号），对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核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21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42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4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6,365.8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4,515.92 万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1,849.8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0）第 440ZC00341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418,498,773.58
加：累计利息收入、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11,519,869.50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37,681,568.08
减：本年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97,484,332.95
减：现金管理专户金额	105,000,000.00
减：临时补流金额	6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	29,852,742.05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35,165,901.03 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194,852,742.05 元（扣除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 183,332,872.55 元，加上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收入、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11,519,869.50 元），减去现金管理专户余额 105,000,000.00 元，减去临时补流金额 6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账户剩余 29,852,742.05 元。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人民币元)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溪支行	180010190010052372	活期	28,716,825.72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溪支行	180010190010052348	活期	291,148.5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44050177950800002197	活期	-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溪支行	180010190010052799	活期	806,200.61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溪支行	180010190010047721	活期	38,567.18
合 计			29,852,742.05

四、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 7,468.28 万元置换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募集资金 238.94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的自有资金，合计置换金额为 7,707.22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致同专字(2020)第 440ZA09318 号”鉴证报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8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6,000万元，暂未到使用期限。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2021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获得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明确意见，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6,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及保本型理财等。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公告内容遵循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用于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期末余额为10,500万元，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指定专户中。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情况

1、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总投资及建设内容调整

公司在规划“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时，拟新建快递封套系列产品、快递袋产品（含可降解快递袋）、气泡袋系列产品、绿色环保电子标签系列产品等多条产品生产线。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等变化，结合公

司实际情况，减少了上述产品线的投入规模，主要原因如下：（1）2020 年以来，电子标签系列产品随着下游市场需求变化，导致产品使用规格发生变化，同时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均导致产品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因此电子标签系列产品线投入减少；（2）快递封套系列产品线投入减少主要系受公司目前产能规划调整等因素影响；（3）快递袋等塑胶系列产品线投入减少，主要因优化各生产基地产能布局，凸显总部塑胶类制品的集成优势所致。

随着我国餐饮消费需求升级转型，消费者对食品包装有了更高的要求，绿色环保、功能多样、安全可靠等新趋势，推动了食品包装市场的持续扩大；并且根据目前国家出台的多项政策可以看出，绿色包装已成为行业发展方向。为此，公司新增食品包装系列产品、可降解包装袋系列产品等产线的投入。

2、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绿色低碳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根据《中国包装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提出，“十三五”期间，全国包装工业年均增速保持与国民经济增速同步，到“十三五”末，包装工业年收入达到 2.5 万亿元，全球市场占有率不低于 20%。重点推进绿色包装、安全包装、智能包装一体化发展，有效提升包装制品、包装装备、包装印刷等关键领域的综合竞争力。由此可见，公司所处的印刷包装行业发展空间广阔。

公司通过建设实施“绿色低碳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能够充分利用现有土地资源，提高土地资源利用率，更好的强化总部基地优势，巩固产品品质、生产效率等方面的竞争优势，同时更好的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二）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具体进展情况，结合公司发展规划，拟对“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总投资金额及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并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绿色低碳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2021 年 9 月 16 日，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三）信息披露情况

2021年8月3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2021年9月17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四）变更具体调整情况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调增/调减金额(万元)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1	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湖北天之元科技有限公司	30,850.00	21,145.00	-9,705.0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	5,000.00	5,000.00	-
3	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	5,999.88	5,999.88	-
4	绿色低碳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广东天元智采科技有限公司	-	9,705.00	9,705.00
合计			41,849.88	41,849.88	-

注：东莞琪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变更名称为广东天元智采科技有限公司。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1、附表2。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七、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华兴专字[2022]22000210033号《关于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会计师认为：天元股份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天元股份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天元股份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使用情况符合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曾远辉

强 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件1

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849.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48.4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705.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516.5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705.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3.19%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是	30,850.00	21,145.00	9,102.28	16,870.56	79.79%	2022年3月	-	项目仍在建设阶段，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	-	-	2023年9月	-	项目未开始建设，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00	5,999.88	-	5,999.88	100.00%	—	-	—	否
4、绿色低碳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是	-	9,705.00	646.15	646.15	6.66%	2024年8月	-	项目仍在建设阶段，不适用	否

合计	—	41,850.00	41,849.88	9,748.43	23,516.5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四、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四、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四、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整体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将该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									

	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126.12 万元（包含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现金管理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
--	--

注：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41,850.00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1,849.88万元，差异0.12万元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进行了调整。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快递电商物流绿色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30,850.00	21,145.00	9,102.28	16,870.56	79.79%	2022年3月	-	项目仍在建设阶段，不适用	否
绿色低碳包装耗材制造基地项目	-	9,705.00	646.15	646.15	6.66%	2024年8月	-	项目仍在建设阶段，不适用	否
合计	30,850.00	30,850.00	9,748.43	17,516.71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核查意见“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